

证券代码：603109

证券简称：神驰机电

公告编号：2025-046

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7/20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
预计回购金额	5,000万元~8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☒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☐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312.266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1.5%
累计已回购金额	5,021.35万元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 13 元/股（含）的价格，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总金额不低于 5,000 万元，不超过 8,000 万元。本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，回购股份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7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、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2024-043）。

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》，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 13 元/股（含）调整至人民币 23 元/股（含）。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

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、2025 年 5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股、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利润分配。根据公司《回购报告书》，如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、现金分红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、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，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对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。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调整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5 年 6 月 25 日起由 23 元/股（含）调整至 22.7 元/股（含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回购股份》等规定：回购股份期间，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

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312.266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.5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20.92 元/股、最低价为 11.61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5,021.35 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7 月 2 日